# **中共保靖县纪委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及单位构成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单位构成情况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情况

（二）支出预算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部门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七、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明细附表

第一部分：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委、省纪委、州委、州纪委和县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纪检查的指导、决定，领导全县和党组织关系在地方的省、州单位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2、负责对党员进行纪律教育，做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3、负责检查并处理全县各级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的重要或复杂的案件，按照管理权限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护党员的民主权利和合法权益。

4、调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遵纪守法情况，研究党风党纪问题，建立健全党内法规、制度。

5、按照分级管理原则，监督检查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及其国家公务员、县人民政府及其各部门任命的其他人员、乡镇人民政府及其领导人员、县属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由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领导干部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决定、命令的情况。

6、受理个人和单位对监察对象的检举、控告，受理监察对象不服行政处分的申诉，保护监察对象的正当权利和合法权益。

7、对县内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督。

8、坚定不移地深化政治巡察，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及单位构成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目前我县纪委监察委内设：办公室、调研法规室、党风政风监督室、组织部、纪检监察一室至九室、案件审理室、案件监督管理室、信访室、宣传部、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共18个职能室及9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另外，县纪委监察委下设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两个。县纪委监察委机关共核定行政编制72名，事业编制13名。截至目前，县纪委监察委机关现有在职人员77人，其中：行政编制人员66人、事业编制人员11人。

（二）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2020年部门预算部门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县纪委监察委部门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二级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拨款；支出包括本级和所属二级单位的基本运行经费及专项经费。

（一）收入预算情况。2021年预算总收入1145.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45.11万元（含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收入2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拨款收入0万元。预算总收入同上年比减少81.2万元，减少7%，主要减少原因为：加强管理、节约开支、人员减少、信访举报平台建设完毕等。

（二）支出预算情况。2021年预算总支出1145.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1029.9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52.6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3.0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9.48万元。预算总支出同上年比减少81.2万元，减少7%，主要减少原因为：加强管理、节约开支、人员减少、信访举报平台建设完毕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45.11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1145.11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384.45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个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等。其中：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338.45万元，资本性支出46万等。

五、部门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金额为1145.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0.66万元，专项支出绩效目标申报金额为384.45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1.96万元（其中：办公费40.8万元，印刷费12万元，水电费1.2万元，差旅费70.37万元，公务接待费5万元，工会经费7.13万元，福利费9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1.49万元等），与上年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为4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2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通用设备预算46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底，我单位有流动资产价值161.99万元，其中：货币资金6.46万元，财政应返还额度155.53万元；固定资产价值337.49万元，其中：通用设备304.93万，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32.56万。

七、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

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及公务交通补贴，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